

南阳市G241线内乡县内乡西高速口南至乍曲路口段路面功能性修复养护工程项目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南阳市G241线内乡县内乡西高速口南至乍曲路口段路面功能性修复养护工程项目已由相关部门批准。招标人为内乡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招标代理机构为河南恒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为县财政资金，已落实到位，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名称：南阳市G241线内乡县内乡西高速口南至乍曲路口段路面功能性修复养护工程项目

2.2项目编号：E4113000085003876001

2.3标段划分：本项目分为1个标段；

2.4项目概况：南阳市G241线内乡县内乡西高速口南至乍曲路口段路面功能性修复养护工程项目，项目起自内乡西高速口南(K1295+000)，终止于乍曲路口(K1304+430)，全长9.43公里。主要工作包括老路处理、道路补强等。

2.5建设地点：内乡县域内；

2.6招标范围：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内容；

2.7计划工期：90日历天；

2.8质量要求：合格，达到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2.9安全目标：不发生重大质量责任事故、安全生产事故、环保问责事件和廉政建设案事件。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投标人须具备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3投标人拟任项目经理应具备公路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未担任其他正在施工建设工程项目（投标人自行承诺），技术负责人应具有交通（公路）工程相关专业中级技术职称；

3.4投标人近年来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债务，没有财务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如注册时间不足三年，以注册时间为准）；

3.5信誉要求：现阶段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者投标资格被取消、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等问题；

3.6投标人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3.7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依据《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活动中实施信用监管的通知》（宛公管办〔2020〕22号）文，投标人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下载，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10日内。

3.8根据《河南省公路建设市场从业单位及人员信用管理办法》精神，信用等级被评定为D级的施工企业不得参与投标。根据《关于修改我省公路工程施工招标评标内容等有关问题的通知》豫交建管〔2010〕47号文件精神，凡出借资质围标的从业单位，一经查实，其信用评价等级将直接列为D级（黑名单）；

3.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营业执照、资质、业绩、人员、财务、证书等内容，须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四、投标报名及招标文件的获取：

4.1本项目只接受在内乡县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中已加入企业诚信库的企业投标，未在南阳市场主体库及本平台注册的新主体单位，请先到南阳市场主体库注册，然后用企业CA在本平台登录。入库办理请查看《内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栏目内《投标人操作手册》，因未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导致无法投标的，责任自负。CA办理请查看《内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告通知栏目内数字证书办理流程。

4.2招标文件获取方法：潜在投标人需通过内乡县公共资源交易网登录交易系统进行招标文件下载。（详见内乡县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3.0投标人操作手册》、《上传资质包操作说明》）

4.3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4年04月29日8时00分至2024年05月08日18时00分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4.4招标文件售价：0元。

4.5请投标人在获取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网站更新信息，若因其他原因未能及时看到网上更新信息而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将不负任何责任。

备注：（1）招标文件获取有时间要求，错过时间后将无法完成操作，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潜在投标人务必在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内完成招标文件下载并确保文件下载完整（电子版招标文件及相关附件一并下载），获取时间截止后将无法下载任

何招标文件内容，若由此原因影响投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上传、投标文件解密等情况，造成的损失由潜在投标人自行承担。

(3) 该项目需要使用网上远程不见面开标系统开标。各投标人根据操作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所有准备工作需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答疑，严重问题可拨打现场技术支持电话17337179764/18137798463。各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前登录网上不见面系统进行等候签到。

(4) 网上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签到截止时间20分钟内），不再执行投标文件解密。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5月22日09时30分。

5.2 开标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内乡县）》电子交易平台。

5.3 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六、招标公告发布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内乡县）》等相关网站上发布。

同意发布

冯娟

七、联系方式:

1、招标人: 内乡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统一信用社会代码: 1241132541924600XB

联系人: 冯娟

联系电话: 13849705968

地址: 内乡县城关镇郦都大道东6号

2、监督部门: 内乡县交通运输局

监督部门代码: 114113250060471689

联系人: 刘盈

联系方式:

13693880301

3、招标代理机构: 河南恒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南阳市宛城区孔明路建业凯旋广场17号楼1210室

联系人: 闫好斗

电话: 0377-60698882 1573771503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3300888348